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8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赖旭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内部控制审计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控制审计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罗明先生为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资格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罗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负责公司审计部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罗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附件：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罗明：男，中国国籍，1975年10月生，毕业于四川大学，2002年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先后就职于成都市电信局公话分局、四川安序律师事务所、四川金恒德西部汽车产业国际采购中心有限公司，成都香江置业有限公司，2019年进入公司，担任公司法务经理至今，2026年4月起拟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罗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